

证券代码：002457

证券简称：青龙管业

公告编号：2015-089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龙管业”)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12月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

2、本次监事会于2015年12月12日(星期六)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方吉良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

4、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

1、《关于拟以自有资金认购北京慧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议案》

审议结果： 3票通过，0票发对，0票弃权，本议案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拟以超募资金出资参与设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的议案》

审议结果： 3票通过，0票发对，0票弃权，本议案审议通过。

监事会认为：公司参与设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能进一步拓展公司多元化经营渠道和业务资源，通过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平台优势、优质丰富的项目渠道优势、强大的资源对接能力优势及投资机构的专业优势，提升公司的投资能力，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综合经济效益。本次对外投资预计在正常情况下将对公司的长远发展和持续健康稳定发展产生积极影响。拟出资的3,000万元资金为闲置的超募资金，不会对现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造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有限合伙的业务不会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关于拟以超募资金出资参与设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的议案。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12月12日